

臺中市議會補刷差勤感應機申請單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單位		職稱		申請人姓名	
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(星期)				
證 明 內 容					
本人已確實出勤，感應刷卡異常原因為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忘記刷卡 (___年___月___日___時___分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確實於(___年___月___日___時___分)刷卡，惟差勤系統並未紀錄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請敘明原因)：					
申請人			單位主管		

備註：

忘記刷卡 (感應)、卡片故障者，應於上、下班刷卡 (感應) 時間內，簽請主管證明核准後，交管理單位(人事室、總務組)以彈性上下班時間之下限辦理補登，於年度內累計達 6 次以上，另以請假方式處理。